

证券代码：688353

证券简称：华盛锂电

公告编号：2025-019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3 日以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沈锦良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现场与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真听取了总经理沈鸣先生所作的《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其认真履行董事会赋予总经理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带领公司管理层，较好的完成 2024 年度各项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独立董事黄雄、胡博、温美琴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黄雄）》、《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胡博）》及《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温美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听取。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独立董事黄雄、胡博、温美琴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公司 2024 年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的定价遵循了公开、

公平、公正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未导致公司主要业务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和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沈锦良、沈鸣、李伟锋、林刚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10、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11、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 2024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进行减值测试后作出的，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开展票据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开展票据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13、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14、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并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为高级管理人员发放了2024年度薪酬；同时拟定了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沈鸣、李伟锋、林刚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15、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董事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并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为董事发放了2024年度薪酬；同时拟定了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董事沈锦良、沈鸣、李伟锋、林刚、黄雄、胡博、温美琴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关联董事回避后董事人数未能过半，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年度评估报告及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年度评估报告及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1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内容，并听取了《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及《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1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1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20、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